

桃園市中壢地政事務所111年12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桃園市中壢地政事務所	轉知-桃園市地政局訊息! 保護產權, 防範詐騙, 地政有二招! 您知道了嗎? 中壢地政事務所關心您~😊	網路媒體	111.12.21	登記課	地政業務	資訊工作 -業務費 -資訊服務費	NT\$ 903	台北數位廣告股份有限公司	宣導觸及人數 333人次	中壢地政事務所 官方LINE帳號	

- 填表說明：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動支政府預算辦理之政策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 2. 宣導期程部分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109.10.1-109.12.31(涵蓋期程)；109.10.1、109.12.1(播出時間)或2次(刊登次數)。
 3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(科/室)。
 4. 預算來源查填公務預算或基金預算。
 5. 預算科目部分，公務預算:查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;基金預算:政事型特種基金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;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(收支餘絀表)3級科目(XX成本或XX費用)。
 6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